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EIJING TONG REN TANG CHINESE MEDICINE COMPANY LIMITED

北京同仁堂國藥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13)

年度業績公佈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財務摘要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變動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收入	1,432,632	1,513,873	- 5.4%
毛利	1,012,796	1,078,421	- 6.1%
年度利潤	576,852	601,323	- 4.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556,118	580,720	- 4.2%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0.66 港元	0.69 港元	- 0.03 港元

	於 12 月 31 日		變動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1,968,366	2,265,440	- 13.1%
總資產	3,138,321	3,171,085	- 1.0%
權益總額	2,765,636	3,024,227	- 8.6%

業績

北京同仁堂國藥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經審計的合併業績連同去年年度的可比數據如下：

合併收益表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附註	2019 年 千港元	2018 年 千港元
收入	3	1,432,632	1,513,873
銷售成本	4	(419,836)	(435,452)
毛利		1,012,796	1,078,421
分銷及銷售開支	4	(199,097)	(233,154)
一般及行政開支	4	(164,824)	(148,326)
其他利得 - 淨額		3,111	1,073
經營利潤		651,986	698,014
財務收益		43,415	23,392
財務支出		(4,207)	(19)
淨財務收益		39,208	23,373
應佔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虧損		(1,972)	(489)
除所得稅前利潤		689,222	720,898
所得稅開支	5	(112,370)	(119,575)
年度利潤		576,852	601,323
以下人士應佔利潤：			
本公司擁有人		556,118	580,720
非控股權益		20,734	20,603
		576,852	601,323
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以每股港元列示)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6	0.66	0.69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年度利潤	576,852	601,323
其他綜合虧損：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貨幣兌換差額	(1,469)	(14,386)
一間合營企業清盤而撥回之匯兌儲備	(961)	1,703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4,485)	150
年度其他綜合虧損	(6,915)	(12,533)
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569,937	588,790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549,119	571,784
非控股權益	20,818	17,006
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569,937	588,790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12月 31日	
	附註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租賃土地		-	15,465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4,869	286,303
使用權資產		195,057	-
無形資產		60,669	72,487
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		18,544	20,18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10,983	15,468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付按金		5,447	2,866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值		8,937	11,851
		<u>494,506</u>	<u>424,621</u>
流動資產			
存貨		318,187	244,535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8	357,262	236,489
短期銀行存款		911,655	1,715,60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56,711	549,831
		<u>2,643,815</u>	<u>2,746,464</u>
總資產		<u><u>3,138,321</u></u>	<u><u>3,171,085</u></u>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938,789	938,789
儲備			
- 其他儲備		(26,982)	(19,983)
- 保留收益		1,747,694	1,986,821
		<u>2,659,501</u>	<u>2,905,627</u>
非控股權益		<u>106,135</u>	<u>118,600</u>
權益總額		<u><u>2,765,636</u></u>	<u><u>3,024,227</u></u>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附註	於12月 31日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貸		833	1,053
租賃負債		59,395	-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值		5,376	4,874
		<u>65,604</u>	<u>5,927</u>
流動負債			
借貸		220	16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9	142,832	119,011
租賃負債		39,427	-
當期所得稅負債		124,602	21,754
		<u>307,081</u>	<u>140,931</u>
總負債		<u>372,685</u>	<u>146,858</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u>3,138,321</u></u>	<u><u>3,171,085</u></u>

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集團從事中藥產品和保健品的生產、零售及批發並提供中醫診療。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北京同仁堂科技發展股份有限公司（「同仁堂科技」）為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中間控股公司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同仁堂股份」）為於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中國北京同仁堂（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同仁堂集團公司」）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

本公司股份於2013年5月7日在聯交所GEM上市，並於2018年5月29日轉至聯交所主板上市。

2 編製基準

合併財務報表已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已就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重估作出修訂。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採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此亦需管理人員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行使判斷。

載入此份2019年的年度業績初步公告中有關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等年度的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惟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436條與該等法定財務報表有關而須予披露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的規定，本公司已向公司註冊處處長交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並將會在適當時候交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本公司核數師已就本集團該兩個年度的財務報表作出報告。該等獨立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意見；亦無載有核數師在無保留意見情況下以強調方式提請有關人士注意的任何事宜；亦無載有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06(2)條、第407(2)或(3)條作出的陳述。

2 編製基準(續)

(a) 採納新訂準則、新解釋及準則之修訂

本集團所採納與本集團業務相關且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須強制採用的新訂準則、新解釋及準則之修訂如下：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正、縮減或清償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的其他應收款特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解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2015-2017 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本集團因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而作出了會計政策變更。本集團選擇追溯採用新準則，但在2019年1月1日確認初始應用新準則的累計影響。詳見附註2(c)的披露。上述其他修訂對前期入賬金額沒有任何影響，預計也不會對當期或未來期間產生重大影響。

除了已於附註2(c)披露了影響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以外，採納上述新訂準則、新解釋及準則之修訂對該等合併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財務影響。

(b) 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新修訂框架及準則之修訂

下列新訂準則、新修訂框架及準則之修訂與本集團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或較後期間強制實行，惟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

財務報導之觀念性架構 2018	新訂財務報導之觀念性架構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企業的定義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及其聯營或合營企業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²⁾

⁽¹⁾ 於2020年1月1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²⁾ 於2021年1月1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³⁾ 生效日期待定

當上述新訂準則、新修訂框架及準則之修訂生效時，本集團將應用此等準則、新修訂框架及準則之修訂。沒有新訂準則、新修訂框架及準則之修訂預期會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

2 編製基準(續)

(c) 會計政策變動

本附註解釋了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租賃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的影響。

本集團選擇在不重述比較數據下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故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產生的重分類和調整未於2018年12月31日的合併資產負債表中反映，但於2019年1月1日合併資產負債表期初結餘中確認。

本集團為多個物業的承租人。因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除短期和低價值租賃外，本集團為之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的原則歸入「經營租賃」的租賃確認了租賃負債。該等租賃負債以剩餘租賃付款額按2019年1月1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折現的現值計量。2019年1月1日租賃負債適用的承租人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為4%到6%。租賃負債的重新計量結果在首次執行日後立即確認為相關使用權資產的調整。

經營租賃承擔與租賃負債的對賬呈列如下：

	千港元
2018年12月31日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	113,543
首次執行日使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進折現	105,825
(減)：按直線法作為費用確認的短期租賃	(18,078)
(減)：被重新評估為服務協定的租賃合同	(663)
加：因對續租選擇權和終止選擇權採用不同的會計處理而進行的調整	33,997
2019年1月1日確認的租賃負債	121,081
其中包括：	
流動租賃負債	40,124
非流動租賃負債	80,957
	121,081

2 編製基準(續)

(c) 會計政策變動(續)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但選擇不重述比較數據。因此，本集團將繼續按照之前的會計政策對提供的比較數據進行會計處理。

自2019年1月1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導致會計政策的變動和對財務報表中確認金額的調整。會計政策變更對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的保留收益未產生影響，因此未進行重述。

物業租賃的相關使用權資產根據與租賃負債相等的金額計量，並與2018年12月31日資產負債表內確認的該租賃相關的預付或計提的租賃付款額予以調整。本集團的租賃合同均為非虧損合同，不需要在首次執行日對使用權資產進行重大的調整。

每筆租賃付款額均在相應負債與財務費用之間分攤。財務費用在租賃期限內計入損益，以使各期負債餘額產生的利息率保持一致。使用權資產按照直線法在租賃期內計提折舊。

於2019年1月1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影響合併資產負債表下列項目：

	增加/(減少)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使用權資產	
- 租賃土地	100,807
- 物業租賃	122,017
租賃土地	(15,465)
物業、廠房及設備	(85,342)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646)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80,957
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40,12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71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	23,819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	23,819

附註：按照抵銷規定，於2019年1月1日，遞延所得稅資產23,819,000港元與遞延所得稅負債抵銷。

2 編製基準(續)

(c) 會計政策變動(續)

在首次執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過程中，本集團使用了該準則允許採用的下列實務簡易處理方法：

- 對具有合理相似特徵的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 依賴前期關於租賃是否為虧損合同的評估，來替代減值測試2019年1月1日不存在虧損合同；
- 截至2019年1月1日的剩餘租賃期短於12個月的經營租賃作為短期租賃處理；
- 首次採用日計量使用權時扣除初始直接費用；以及
- 如果合同包含續租或終止租賃的選擇權，則可在確定租賃期時使用後見之明。

3 分部資料

主要經營決策者已確認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審閱本集團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並分配資源，同時根據該等報告釐定營運分部。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從合併經營分部的地理角度考慮本集團的業務並釐定本集團有3個呈報營運分部。

收入來源地區按銷售產品及提供服務所在地分析。相關詳情如下：

- (i) 香港 - 在香港透過零售店鋪銷售中藥產品及保健品並提供中醫診療服務，以及批發中藥產品及保健品。此外，該分部包括來自使用「同仁堂」品牌名稱的海外實體的品牌使用費收益。
- (ii) 中國 - 於中國批發保健品及向中國以外的客戶獨家分銷同仁堂科技及同仁堂股份的同仁堂品牌產品。
- (iii) 海外 - 於其他海外國家/地區（包括澳門）零售及批發中藥產品及保健品以及提供中醫診療服務。

分部資產包括使用權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付按金、存貨、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短期銀行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部負債包括借貸、租賃負債、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當期及遞延所得稅負債。

3 分部資料(續)

未分配項目主要包括企業開支。

分部間銷售根據相關方協定之條款進行。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根據各個營運分部的收入及分部業績評估分部表現。管理層根據實體的位置及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為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所審閱的資料釐定營運分部。

3 分部資料(續)

(a) 合併收益表分析

	香港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海外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分部收入	1,076,111	474,322	338,805	1,889,238
分部間收入	(285,946)	(170,660)	-	(456,606)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u>790,165</u>	<u>303,662</u>	<u>338,805</u>	<u>1,432,632</u>
收入確認的時點				
在某一時點	787,772	295,947	292,702	1,376,421
在一段時間內	<u>2,393</u>	<u>7,715</u>	<u>46,103</u>	<u>56,211</u>
	<u>790,165</u>	<u>303,662</u>	<u>338,805</u>	<u>1,432,632</u>
分部業績之貢獻	658,603	6,128	67,793	732,52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227)	(736)	(7,170)	(16,133)
使用權資產折舊	(28,729)	(1,575)	(21,009)	(51,313)
無形資產攤銷	(1,300)	-	(10,497)	(11,79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2)	(2)	(2,063)	(2,067)
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計提	-	(3,390)	(10)	(3,400)
存貨之減值計提	-	-	(7,180)	(7,180)
存貨撇減	<u>(197)</u>	<u>-</u>	<u>(110)</u>	<u>(307)</u>
分部業績	620,148	425	19,754	640,327
分部間對銷				11,659
經營利潤				651,986
財務收益	42,498	165	752	43,415
財務支出	(1,081)	(46)	(3,080)	(4,207)
應佔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虧損				(1,972)
除所得稅前利潤				689,222
所得稅開支	(101,531)	(4,483)	(6,356)	(112,370)
年度利潤				<u>576,852</u>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分部收入	1,150,830	510,885	333,610	1,995,325
分部間收入	(343,485)	(137,283)	(684)	(481,452)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u>807,345</u>	<u>373,602</u>	<u>332,926</u>	<u>1,513,873</u>
收入確認的時點				
在某一時點	802,680	365,045	285,619	1,453,344
在一段時間內	<u>4,665</u>	<u>8,557</u>	<u>47,307</u>	<u>60,529</u>
	<u>807,345</u>	<u>373,602</u>	<u>332,926</u>	<u>1,513,873</u>
分部業績之貢獻	707,657	7,636	28,360	743,65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4,825)	(722)	(8,741)	(24,288)
無形資產攤銷	(1,300)	-	(5,258)	(6,558)
存貨之減值計提	-	-	(1,423)	(1,423)
存貨撇減	<u>(354)</u>	<u>-</u>	<u>(257)</u>	<u>(611)</u>
分部業績	691,178	6,914	12,681	710,773
分部間對銷				(12,759)
經營利潤				698,014
財務收益	22,668	153	571	23,392
財務支出	-	-	(19)	(19)
應佔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虧損				(489)
除所得稅前利潤				720,898
所得稅開支	(114,706)	304	(5,173)	(119,575)
年度利潤				<u>601,323</u>

3 分部資料(續)

(b) 合併資產負債表的分析

	香港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海外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分部資產及負債				
總資產	<u>2,458,660</u>	<u>323,307</u>	<u>356,354</u>	<u>3,138,321</u>
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	<u>10,376</u>	<u>-</u>	<u>8,168</u>	<u>18,544</u>
非流動資產之增加 ⁽¹⁾	<u>29,940</u>	<u>482</u>	<u>8,289</u>	<u>38,711</u>
總負債	<u>(225,634)</u>	<u>(36,376)</u>	<u>(110,675)</u>	<u>(372,685)</u>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分部資產及負債				
總資產	<u>2,662,367</u>	<u>225,606</u>	<u>283,112</u>	<u>3,171,085</u>
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	<u>12,708</u>	<u>-</u>	<u>7,473</u>	<u>20,181</u>
非流動資產之增加 ⁽¹⁾	<u>11,086</u>	<u>857</u>	<u>41,285</u>	<u>53,228</u>
總負債	<u>(82,769)</u>	<u>(27,289)</u>	<u>(36,800)</u>	<u>(146,858)</u>

- ⁽¹⁾ 本分析中，非流動資產之增加不包括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資產。

3 分部資料(續)

(c) 收入

按類別劃分的收入分析如下：

	2019 年 千港元	2018 年 千港元
銷售產品	1,376,421	1,453,344
服務收入	55,963	60,078
品牌使用費收益	248	451
	<u>1,432,632</u>	<u>1,513,873</u>

(d)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來自三名（2018 年：三名）客戶的收入各佔本集團總收入百分之十以上。該等收入來自香港分部及中國分部。來自該等客戶的收入概述如下：

	2019 年 千港元	2018 年 千港元
來自以下人士的收入：		
- 客戶 A	323,589	258,672
- 最終控股公司所控制的實體 ⁽¹⁾	204,024	214,187
- 客戶 B	140,204	160,531
	<u>667,817</u>	<u>633,390</u>

⁽¹⁾ 指受共同控制的一組實體，視為單一客戶。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其他分部概無客戶（2018 年：無）個別佔本集團總收入的百分之十或以上。

3 分部資料(續)

(e) 有關地區的資料

本公司於香港營運。本集團按地區劃分的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及非流動資產的分析如下：

	2019 年 千港元	2018 年 千港元
(i) 收入 ⁽¹⁾		
香港	790,165	807,345
中國	303,662	373,602
澳門	168,121	157,415
澳大利亞	52,311	56,226
加拿大	37,042	39,172
新加坡	23,773	24,488
新西蘭	20,029	19,798
美國	20,599	14,767
其他國家	16,930	21,060
	<u>1,432,632</u>	<u>1,513,873</u>
(ii) 非流動資產 ⁽²⁾		
香港	267,804	245,136
中國	1,991	1,656
澳門	68,232	46,437
澳大利亞	51,217	35,038
加拿大	17,558	6,676
新西蘭	14,455	3,975
美國	10,074	20,092
歐洲	15,617	16,703
其他國家	9,094	1,408
	<u>456,042</u>	<u>377,121</u>

(1) 收入來源地區按銷售貨品及提供服務所在地分析。

(2) 非流動資產按地區分析是根據該資產的所在地或持有地釐定。本分析中，非流動資產總額不包括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資產。

3 分部資料(續)

(f) 與客戶合同有關的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已確認以下與客戶合同有關的負債：

	於 12月 31日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合同負債 - 服務收入	<u>2,159</u>	<u>4,935</u>

於 2019年 12月 31日 和 2018年 12月 31日，本集團未確認與客戶合同有關的合同資產。

截至 2019年 12月 31日止年度，合同資產和負債未發生重大變更。

(g) 已確認的與合同負債有關的收入

下表所示為年度已確認的與合同負債有關的收入中與已結轉合同負債有關的收入金額。

	於 12月 31日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於 1月 1日 已確認的與合同負債有關的收入	<u>2,812</u>	<u>4,430</u>

4 按性質分類的開支

	2019 年 千港元	2018 年 千港元
出售存貨成本	341,585	363,372
僱員福利開支	215,323	201,448
經營租賃付款	-	86,713
短期租賃費用	27,259	-
可變租賃付款額費用（不包括含於租賃負債） ⁽¹⁾	986	-
預付經營租賃款項攤銷	-	543
無形資產攤銷	11,797	6,558
使用權資產折舊	51,313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6,133	23,745
出售物業、廠房、設備之虧損	2,067	774
存貨之減值計提	7,180	1,423
存貨撇減	307	611
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計提	3,400	-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6,596	4,413
- 非核數服務	455	295
研發	13,512	18,546
匯兌收益淨額	(240)	(1,727)
宣傳及廣告開支	12,351	29,546
法律及專業開支	5,454	5,352

⁽¹⁾ 可變租賃付款額費用指若干零售店產生的收入按百分比計算後超出其固定租金的金額。

5 所得稅支出

就年內估計應課稅利潤按 16.5%（2018 年：16.5%）的稅率計提香港利得稅。就中國營運附屬公司年內估計應課稅利潤按 25%（2018 年：25%）的稅率計提中國企業所得稅。海外利潤的稅項基於年內估計應課稅利潤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的現行稅率計算。

	2019 年 千港元	2018 年 千港元
當期所得稅		
- 本年度	109,631	122,326
- 往年多計撥備	(668)	(485)
	<u>108,963</u>	<u>121,841</u>
遞延所得稅	<u>3,407</u>	<u>(2,266)</u>
所得稅支出	<u><u>112,370</u></u>	<u><u>119,575</u></u>

6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u>556,118</u>	<u>580,720</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837,100</u>	<u>837,100</u>
每股盈利(港元)	<u>0.66</u>	<u>0.69</u>

截至2019年及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因為無具潛在攤薄效應之股份，每股攤薄盈利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7 股息

2019年及2018年的已付股息分別為795,245,000港元（每股0.95港元）及159,049,000港元（每股0.19港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息每股0.23港元（股息總額為192,533,000港元）將於本公司在2020年5月29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該等財務報表並無反映該應付股息。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已付每股普通股特別中期股息0.72港元 （2018年：零港元）	602,712	-
建議每股普通股末期股息0.23港元 （2018年：0.23港元）	<u>192,533</u>	<u>192,533</u>
	<u>795,245</u>	<u>192,533</u>

8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2019 年 千港元	2018 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 同系附屬公司	155,912	74,576
- 合營企業	1,993	9,465
- 聯營公司	3,439	911
- 第三方	155,050	91,973
- 減值損失	(3,351)	-
淨貿易應收款項	313,043	176,925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4,112	36,227
按金	18,993	22,223
應收合營企業款項 (附註 b)	1,114	1,114
	357,262	236,489

附註：

- (a)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 (b) 該款項須於要求時償還、無抵押及免息。

本集團零售業務通常以現金、借記卡或信用卡進行。而就批發予分銷商（包括同系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而言，本集團通常授出的信貸期為 30 至 90 日。

於 2019 年及 2018 年 12 月 31 日，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包括應收關連方的貿易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9 年 千港元	2018 年 千港元
0 至 90 天	220,595	138,079
91 天至 180 天	31,397	29,121
181 天至 365 天	50,616	8
365 天以上	13,786	9,717
	316,394	176,925

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19 年 千港元	2018 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 中間控股公司	26,287	13,727
- 直接控股公司	7,554	6,792
- 第三方	32,068	31,196
貿易應付款項	<u>65,909</u>	<u>51,715</u>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74,764	62,361
合同負債	<u>2,159</u>	<u>4,935</u>
	<u>142,832</u>	<u>119,011</u>

於 2019 年及 2018 年 12 月 31 日，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包括應付關連方的貿易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9 年 千港元	2018 年 千港元
0 至 90 天	59,702	43,439
91 天至 180 天	1,050	237
181 天至 365 天	308	7,485
365 天以上	<u>4,849</u>	<u>554</u>
	<u>65,909</u>	<u>51,715</u>

10 承擔

(a) 資本承擔

	2019 年 千港元	2018 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 物業、廠房及設備	<u>3,811</u>	<u>2,627</u>

10 承擔(續)

(b) 租賃承擔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本集團已確認這些租賃為使用權資產，以下所載之短期及低價值租賃除外：

	2019 年 千港元	2018 年 千港元
1 年內	3,403	58,222
1 年以上及 5 年以內	-	50,331
5 年以上	-	4,990
	<u>3,403</u>	<u>113,543</u>

於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已簽訂但尚未開始執行的已支付租賃合同相關的未折現租賃付款額為 13,021,000 港元。這些租賃承擔將於 2020 年租賃期開始日時被確認為使用權資產。

11 報告期後事項

於 2020 年初新型冠狀病毒 (COVID-19) 疫情發生後，中國及港澳地區已實行並繼續採取一系列防控措施。本集團預期中國內地及港澳地區業務將大受影響，並有機會影響本集團於 2020 年上半年的財務表現。管理層已採取相應行動，以盡量減低其不利影響。本集團將密切留意疫情發展及評估其對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的影響。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概覽

同仁堂自 1669 年創立，至今已有 350 年，歷經歷史淘洗，已發展成為中國家喻戶曉的老字號品牌，並蜚聲華人世界。進入新時代，借助改革開放春風及「一帶一路」倡議，同仁堂走出國門，將中國傳統醫藥智慧撒播海外，成為中醫藥的重要載體和文化象徵。作為同仁堂集團在海外的發展平台，本集團目前在 20 個國家和地區建立了 71 個零售終端，形成了「立足香港，深耕主流，面向世界」的國際網絡佈局。

2019 年，國內外形勢風雲變幻，全球經濟發展趨緩，貿易保護主義抬頭，中美貿易摩擦使全球經濟蒙上陰影。中國經濟在新常態中整體呈下行趨勢，投資增速回落，消費受到擠壓，面臨滯脹風險。香港自 2019 年 6 月起爆發大型社會事件，嚴重影響遊客訪港及民眾消費意欲，對社會零售、旅遊、餐飲等行業帶來沉重打擊，影響廣泛並劇烈。

面對複雜的社會形勢與經濟環境，本集團堅持以股東的利益為依歸，秉持穩中有進的經營策略，加強風險管理和品牌保護，嚴控產品質量，優化業務佈局，夯實基礎，克服種種不利因素對公司造成的負面影響。本年，本集團實現收入 1,432.6 百萬港元（2018 年：1,513.9 百萬港元），同比下跌 5.4%；實現淨利潤 576.9 百萬港元（2018 年：601.3 百萬港元），同比下跌 4.1%；擁有人應佔利潤實現 556.1 百萬港元（2018 年：580.7 百萬港元），同比下跌 4.2%；每股盈利為 0.66 港元（2018 年：0.69 港元），同比下跌 0.03 港元。董事會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 0.23 港元（2018 年：0.23 港元）。

香港市場

本集團秉持「立足香港，站穩亞洲，深耕主流」的發展策略，服務香港市民已逾 15 年，香港市場亦發展成為本集團經營的重中之重。2019 年上半年，香港市場收入實現 21.5% 的同比增幅；自本年 6 月中起，受本地大型社會事件影響，在旅遊、零售、餐飲等行業整體大受打擊的環境下，本集團亦受到波及，零售業務出現斷崖式下跌，批發業務也受到衝擊，導致下半年營業收入出現大幅下滑。另外，由於物業租約到期，香港零售終端由去年 27 家，減少至 23 家，進一步優化香港零售市場。本年，香港市場收入 790.2 百萬港元（2018 年：807.3 百萬港元），同比下跌 2.1%，同店收入下跌 14.6%。

非香港市場

本集團以香港為基點，積極開拓海外市場，傳播同仁堂品牌與中醫藥文化。在全球經濟增長普遍放緩，國際關係複雜多變的背景下，本集團繼續深化對宏觀經濟及區域市場的研究，在各市場精耕細作，持續發展同時不斷優化及重整全球業務佈局。本年，本集團業務網絡覆蓋東南亞、大洋洲、北美洲、歐洲主要國家及地區，擁有零售終端48家，較上年淨減少6家。緊扣中國北京同仁堂（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同仁堂集團公司」）質量提升年的要求，對海外公司進行全面梳理。對波蘭兩家零售終端進行合併，亦全面整頓南非市場、美國及加拿大零售終端，夯實基礎，提升經營質量。同年，我們也於澳門及悉尼各增設一間零售終端，進一步加大此市場的佔有率。本年，本集團來自海外市場的收入為338.8百萬港元（2018年：332.9百萬港元），同比上升1.8%，同店收入下跌6.1%。

在中國內地市場方面，由於「蜂蜜事件」對同仁堂品牌形象造成一定負面影響，母集團（「即同仁堂集團公司、其附屬公司、其共同控制實體、及其聯繫人（本集團除外）」）於本年專注提升內部管理，全面開展質量管理風險自查整改，放緩向本集團採購自有產品。由於母集團工業佈局調整，轉移新生產基地出現短暫的新舊生產基地生產銜接問題，令同仁堂產品出口供應暫時短缺。由於困難重重，本年中國內地市場收入僅為303.7百萬港元（2018年：373.6百萬港元），同比下跌18.7%。

生產及研發

本集團位於香港大埔的生產研發基地，持有香港中成藥GMP（生產質量管理規範）認證、國際標準ISO22000:2005 食品安全管理體系及HACCP（危害分析中藥管制點）認證，質量管理體系嚴格，生產工藝規範，安全系數高，為生產高質量產品提供全面保障。

本年，本集團繼續抓緊核心業務，豐富產品品種資源，成功在香港完成三個中成藥的註冊。我們將繼續隨著大健康領域發展趨勢，開展新產品開發工作，以迎合調節人體機能、防病未然的廣泛市場需求。

圍繞核心品種，加強涉及發明專利、實用新型、外觀，以及版權、著作等自主知識產權開發工作。在同仁堂海外拓展的同時不斷積累自主知識產權，並探索全球專利佈局，運用國際知識產權規則，保護並豐富同仁堂產品核心價值。截止2019年末，我們已成功申請的各類專利共有53項（包括中國內地、香港及國際PCT（專利合作條例）專利），為同仁堂的優勢品種樹起了良好的保護屏障。

為進一步擴大科研成果，我們將繼續與海內外國際知名院校合作，對重點產品進行安全性、作用機理等方面的研究。與香港院校合作的安宮牛黃丸用於急性缺血性中風安全性及作用機理研究項目，順利通過香港創新科技署驗收並獲得專項資金支持；在美國院校就我們其中一種的靈芝產抗癌研究中證實了本公司產品的抗腫瘤效果後，繼續深入研究，擴大產品應用範圍，進一步規範、指導產品合理使用，為樹立新產品開拓市場目標打開了新思路；與原材料供應方合作建立生物技術研發中心，就靈芝孢子粉、靈芝提取物等開展一系列的工藝技術研究，從源頭保證了重點產品的品質。與國內知名公司合作開展防偽技術升級項目，將目前廣泛應用於移動支付、智能交通的近距離無線通訊(NFC)技術應用於產品防偽設計中，基於物理反複製技術(PUF)的無線射頻識別(RFID)芯片具有獨一無二的防偽功能，可杜絕假冒產品所產生的市場衝擊，維護消費者權益，進一步強化消費者對同仁堂品牌的信任，增強同仁堂品牌在市場的正統性和權威性，具有里程碑式意義。

品牌宣傳與推廣

同仁堂作為中國聲譽卓著的「老字號」企業，凝集350年中醫藥智慧，既是經濟實體，也是中華醫藥文化載體，肩負著向世界推廣中醫藥文化的重大使命。本年，本集團開展一系列品牌宣傳推廣活動，致力於「同仁堂」品牌和文化在海外的傳播。

在香港市場，本集團堅持「扎根社區，服務市民」的理念，關注市民健康。本年度正值「同仁堂」創立350年，本集團於香港主要媒體報章、海底隧道、跨境口岸、核心商圈電車站等投放品牌宣傳廣告，慶賀「同仁堂350週年」，宣傳同仁堂悠久歷史文化和優質產品工藝。本公司亦舉辦了第四屆「首都國企開放日」，吸引數百位市民參觀大埔生產研發基地與文化博物館，近距離感受本集團先進的生產工藝和悠久的歷史文化，加強對本集團產品的信任與品牌的認同。本集團亦繼續開展「第四屆同仁關愛防中風」活動，包括舉辦以防中風為主題的健康講座，為市民介紹專業資訊；不定時舉辦中醫義診活動，累計吸引數千餘名市民現場參與；進行長者中心探訪活動，關愛長者健康。於日常生活中，本公司亦會定期在社交媒體上發佈有關健康資訊，與粉絲展開互動，並因應節慶開展促銷和優惠活動，回饋市民。

在海外，本集團亦積極配合業務拓展，加強「同仁堂」品牌在各市場的宣傳。本年度，本集團附屬公司北京同仁堂（奧克蘭）有限公司參與協辦在新西蘭首都威靈頓舉辦的2019年「中國旅遊文化周——中醫藥文化和健康旅遊新西蘭推介活動」，並派出中醫師義診，首次將北京地區的中醫藥「健康旅遊」路線向海外推廣。在歐洲市場，北京同仁堂瑞士股份有限公司發揮地利優勢，組織對駐聯合國及世界貿易組織的代表機構進行中醫養生講座和義診活動，在國際組織宣揚同仁堂品牌。在迪拜市場，北京同仁堂海灣有限公司贊助「2019 迪拜——澳門中醫藥文化交流計劃」，現場提供有關中醫藥的諮詢和治療，充分展示同仁堂品牌與產品，進一步提升了中醫藥及同仁堂品牌在迪拜地區的影響力。本年度適逢澳門回歸20週年，北京同仁堂（澳門）有限公司亦首度舉行「國企開放日」系列活動，讓澳門民眾進一步了解同仁堂中醫藥走出國門的發展歷程。此外，在新加坡、澳大利亞、歐洲、北美洲等市場，本集團於當地公司和零售終端亦進行常規的線上與線下市場推廣活動，服務當地居民，保持同仁堂品牌在當地市場的關注度。

本集團卓越的品牌形象和優秀的產品品質亦受到市場廣泛認可及讚譽。本年，本集團榮獲多個獎項，包括英國世界品牌大獎協會頒發的「國際品牌大獎2019-2020（全球等級）」、第九屆波蘭商業女性大會評選活動授予的「自然醫學領導者」獎項、新加坡 **Influential Brands** 授予的「亞洲區最具影響力品牌：傳統中醫藥 — 最值得信賴品牌」，及香港中藥業協會授予的「中國百年優質中藥企業獎」，顯示了「同仁堂」品牌國際化已取得顯著成就。

業務展望

展望 2020 年，全球經濟仍將面對多方面風險，如中美貿易爭端走向的不確定性、英國硬脫歐等對全球經濟的增長帶來潛在的風險。中美貿易爭端前景的不確定性以及 2020 年初新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爆發帶來的影響，使全球宏觀經濟面臨下行壓力。而中醫藥在這次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中突顯了偉大的臨床價值，中國不斷更新中醫藥解決方案，安宮牛黃丸更被列入診療方案，中醫藥在整個疫情控制的過程中力挽狂瀾。本集團也藉此成立「全球新冠肺炎防治專家組」，整合國醫國藥優質資源，發揮終端遍佈全球 20 個國家及地區的優勢，國醫大師與海外各地中醫專家因地制宜為海外出具「一國一策」的中醫防疫方案，共同為推動構建人類命運共同體貢獻智慧和力量。

人力資源管理

於 2019 年 12 月 31 日，我們共有 798 名僱員（2018 年：817 名僱員）。

本年內本集團員工成本為 215.3 百萬港元（2018 年：201.4 百萬港元），較去年增幅 6.9%，主要是由於年度薪酬上調。為確保能夠吸引及挽留優秀員工，本集團定期檢討薪酬政策。此外，本集團參考業績及個人表現，為表現優異的僱員提供酌情獎勵。

財務回顧

收入

本年，本集團的收入為 1,432.6 百萬港元（2018 年：1,513.9 百萬港元），較去年下跌 5.4%。收入下跌主要是由於受香港大型社會事件影響，本集團香港零售及批發業務受到衝擊，導致下半年香港收入出現大幅下滑。另外，由於「蜂蜜事件」對同仁堂品牌形象造成一定負面影響，母集團於本年專注提升內部管理及全面開展質量管理風險自查整改，放緩向本集團採購自有產品。由於母集團工業佈局調整，轉移新生產基地出現短暫的新舊生產基地生產銜接問題，令同仁堂產品出口供應暫時短缺。

毛利

本集團的毛利為 1,012.8 百萬港元（2018 年：1,078.4 百萬港元），較去年下跌為 6.1%。毛利率由去年的 71.2% 下降至本年的 70.7%，其下跌主要是由於原材料成本上升。

分銷及銷售開支

本集團的分銷及銷售開支達 199.1 百萬港元（2018 年：233.2 百萬港元），較去年下跌 14.6%。減少的原因主要是由於零售終端數目減少而導致租金開支減少，以及由於受香港社會事件影響，本年下半年大型廣告及宣傳活動取消而導致廣告及宣傳費用減少。分銷及銷售開支佔收入百分比由去年的 15.4% 下跌至本年的 13.9%。

一般及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為 164.8 百萬港元（2018 年：148.3 百萬港元），較去年增長 11.1%。增加主要是由於年度薪金上調令人工成本上升、及計提與清算一家子公司有關的存貨減值損失。一般及行政開支佔收入百分比由去年的 9.8% 上升至本年 11.5%。

淨財務收益

本集團之淨財務收益增加 15.8 百萬港元至 39.2 百萬港元（2018 年：23.4 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平均銀行存款利率上升令財務收益增多。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所得稅開支減少 6.0% 至 112.4 百萬港元（2018 年：119.6 百萬港元），減少主要是由於本年應課稅收入下跌。由於應課稅利潤貢獻比例的變化，本年的有效稅率從去年的 16.6% 略下跌至本年的 16.3%。

年度利潤、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每股基本盈利及股息

本集團的年度利潤減少4.1%至576.9百萬港元（2018年：601.3百萬港元），純利率為40.3%（2018年：39.7%）。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為556.1百萬港元（2018年：580.7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下跌4.2%。本年每股基本盈利為0.66港元（2018年：0.69港元）。董事建議派付本年度末期股息為每股0.23港元（2018年：0.23港元）。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本年，本集團以內部資源撥付流動資金。由於本集團業務有穩定現金流入，加上充足現金及銀行結餘，本集團有充裕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可滿足日常營運與營運資金需求及支持拓展計劃。

本集團繼續保持穩健財務狀況，現金及銀行結餘累積達1,968.4百萬港元（2018年：2,265.4百萬港元）。現金及銀行結餘主要為港元及人民幣，並主要存放於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且於一年內到期。下表載列於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營運資金、權益總額、流動比率及負債比率與截至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活動、投資活動及融資活動所產生／（所用）的現金淨額的資料：

	於12月31日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1,968,366	2,265,440
營運資金 ⁽¹⁾	2,336,734	2,605,533
權益總額	2,766,636	3,024,227
流動比率 ⁽²⁾	8.6	19.5
負債比率 ⁽³⁾	3.61%	0.04%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淨額	551,010	577,684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835,541	(597,932)
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878,669)	(173,007)

⁽¹⁾ 即流動資產淨值

⁽²⁾ 即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

⁽³⁾ 即借貸以及租賃負債總額除以權益總額

資本開支

本年，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為17.0百萬港元（2018年：53.2百萬港元），主要用於購置生產設備及設立新零售終端。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本年，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抵押本集團資產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物業淨值為10.5百萬港元（2018年：10.9百萬港元）作為長期銀行貸款之抵押品。此澳元銀行貸款按澳大利亞銀行票據利率加1.5%按年計息並於2020年全額償還。

或然負債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外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香港及其他海外國家／地區經營業務。本集團的交易、貨幣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計值。本年，該等貨幣的匯率波動並無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

本集團本年並無進行任何衍生投資活動，亦無使用任何財務工具對沖外匯風險。

競爭業務權益

為界定本公司、同仁堂股份、同仁堂科技及同仁堂集團公司（統稱「控股股東」）各自的業務分野，各控股股東與本公司於2013年4月18日訂立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其詳情刊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3年4月25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除非彼等共同實際擁有本公司權益少於30%，否則於任何時間均不會、並促使彼等各自的附屬公司不會在未經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的情況下，直接或間接（借助本集團權益而進行除外）：

- (i) 於中國以外的市場（「非中國市場」）從事研發、製造及銷售以靈芝或靈芝孢子為原材料的產品；
- (ii) 於非中國市場研發、製造及銷售任何「同仁堂」品牌的產品，惟為日本兩名獨立第三方製造的中藥產品除外。僅此說明，在不影響不競爭契據一般性原則下，除目前於日本的除外業務外，不會與非中國市場任何其他各方訂立與日本除外業務類似的安排；
- (iii) 於非中國市場銷售或註冊（新註冊或續期）安宮牛黃丸；
- (iv) 於非中國市場從事任何中藥產品的分銷，惟本公司招股章程所披露的若干現有安排除外；及
- (v) 進行任何「同仁堂」品牌產品的新海外註冊（第(i)至(v)項統稱為「受限制業務」）。

此外，根據不競爭契據，各控股股東亦承諾，倘彼等各自及／或其任何聯繫人士直接或間接獲要約進行或得悉任何與受限制業務相關的項目或新業務機會（「新業務機會」），其必須(i)立即且無論如何不得遲於七(7)天向本公司發出有關該等機會的通知書，並向本公司提供其合理要求的資料，以使本公司可在知情情況下對該等機會作出評估；及(ii)盡力促使該等機會按不遜於其及／或其聯繫人獲提供的條款提供予本公司。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會審閱新業務機會，並於接獲控股股東通知後三十(30)個營業日內決定是否投資新業務機會。

同仁堂集團公司亦向本公司授予優先認購權，本公司可按不遜於同仁堂集團公司願意向其他人士出售的條款收購其所持北京同仁堂香港藥業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同仁堂（英國）有限公司及北京同仁堂太豐股份有限公司的權益。

股息

董事建議派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23港元（2018年：0.23港元）。該等末期股息將於2020年5月29日（星期五）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股東批准，倘獲批准，將付予2020年6月8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經本公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末期股息將於2020年6月19日（星期五）或之前派發。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股東週年大會

為確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權利，本公司將於2020年5月25日（星期一）至2020年5月29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之股票必須於2020年5月22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登記及過戶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 - 1716號鋪，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末期股息

為確定符合收取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的本公司股東，本公司將於2020年6月4日（星期四）至2020年6月8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符合以上末期股息（倘獲批准）的權利，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之股票必須於2020年6月3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前送交本公司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其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 - 1716號舖，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審核全年業績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陳毅馳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曾鈺成先生及趙中振先生，並已遵照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以書面界定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與外聘核數師溝通，檢討其薪酬、聘用條款與外聘核數師是否獨立客觀，審閱本公司的會計政策、財務狀況及財務申報程序，以及評估本公司的財務申報系統、內部控制程序及風險管理狀況並提出相關建議。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準則及操作以及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所載規定，惟於2019年3月11日至2019年4月17日期間涉及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提出主席及首席執行官應由不同人仕擔任。於2019年3月11日至2019年4月17日期間，主席兼首席執行官由丁永玲女士同時擔任。然而，張煥平先生已於2019年4月18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執行官，並重新劃分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角色。

董事會主席丁永玲女士領導董事會制定決策，首席執行官張煥平先生則負責本集團業務策略規劃及日常管理與營運。董事會認為職責獨立有利於監督及平衡董事會權力和權限，亦可增強董事會的獨立性和問責性。

遵守上市發行人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與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經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於一直於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遵守了標準守則內列載的標準及本公司採納的關於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承董事會命
北京同仁堂國藥有限公司
主席
丁永玲

香港，2020年3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丁永玲女士(主席)、張煥平先生及林曼女士；非執行董事陳飛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曾鈺成先生、趙中振先生及陳毅馳先生。